**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**

**2023年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**

本人（姓名） ，身份证号 。我是参加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。我已认真阅读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、《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2023年硕士招生复试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等研究生复试相关规定，知晓其中所有内容并愿意自觉遵守。

我已清楚了解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二百八十四条之一规定：“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，组织作弊的行为；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；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，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、答案的行为；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。”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第十六条第二款规定：“盗窃、损毁、传播在保密期限内的国家教育考试试题、答案及评分参考、考生答卷、考试成绩的，由有关部门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；构成犯罪的，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”

本人自愿参加复试，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：

1．保证所提供、提交的所有信息和材料是真实、准确的，如提供任何虚假、错误信息，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

2．自觉服从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学校、报考和复试学院的统一安排，接受校方的管理、监督和检查。

3．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、考试规则，诚信应试，不违纪、作弊。

4．除已公开信息和我校规定的情况外，不以任何形式录制、复制、保存或传播与我校招生考试相关的内容。保证应试过程不录音录像。在相关科目复试考试未全部结束前不对外分享、传播、泄露考题信息。

若本人有违规行为，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，自愿承担取消考试资格、取消成绩、取消录取资格、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数据库、三年内不得报考研究生的等处理决定和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承诺人签名：

2023年 月 日